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
提名董事的独立意见

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要求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我们认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高振坤、臧怡、刘柏刚、满杰、赵鹏、刘向光、冯智梅、贾泽涛、刘渊、王瑛、王惠珍、吴星宇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其中刘渊、王瑛、王惠珍、吴星宇为独立董事，提名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根据被提名人所提供的资料，其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。

我们对此一致表示同意。

独立董事：

刘　渊　　王　瑛　　谭红旭　　王惠珍

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